

國立政治大學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第八十三次審查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3月31日（星期五）上午10時10分

地點：視訊會議室（<https://meet.google.com/edq-czbn-fqg>）

主席：副召集人陳陸輝委員

紀錄：黃麗秋

出席：高雅寧委員、董祥開委員、劉宏恩委員、謝佩璇委員、韓義興委員（校內委員依姓氏筆劃順序）

丁賢偉委員、林綠紅委員、張炎良委員、郭英調委員、戴正德委員（校外委員依姓氏筆劃順序）

請假：林日璇委員、招靜琪委員、許書瑋委員、蘇威傑委員（校內委員依姓氏筆劃順序）

沈弘德委員、林青足委員（校外委員）

列席：研發處學評組組長兼研究倫理行政辦公室主任趙淑梅、王心彤小姐

一、主席致辭及宣讀利益迴避原則

(一)宣佈開會：【配合現行防疫措施，依主席裁示本次仍採視訊方式進行審查會議。由於無法以紙本方式簽到/簽退以及投票，為確保人數統計、投票數核算，以及綜整討論意見，本會議將全程錄音及錄影，以供日後資料核對之用。】主席報告委員總數17人，法定開會人數9人，會議開始出席11人，超過半數以上之委員出席，至少一位機構外之非具生物醫學科學背景委員，且無單一性別，符合會議出席規定。

(二)主席宣讀利益迴避原則：在今天開會之前，請各位委員審視今日審查案件是否與各位有利益關係，如計畫之共同、協同主持人，擔任指導教授或為廠商股東等。為遵守利益迴避原則，如有利益關係者，請主動提出並迴避離席。

二、報告事項：

本委員會第八十二次會議紀錄及決議事項執行情形（[附件1](#)）：[洽悉](#)。

三、討論事項：

案由一：一般審查案件：共2案，提請討論。

說明：先請初審委員報告初審意見，再請各位委員討論表決。

第一案

送審編號	NCCU-REC-202212-I130
計畫名稱	學生反思的課程空間：建立適性教學的情意分析和回饋系統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是 否

本會第八十二次審查會議審議結果：修正後再審

【審議結果通知書】提醒及建議事項：

- 1.提醒主持人確保學生可以自由參加或退出研究；未來研究發表時，對於家長與學生不同意呈現臉部畫面者，應審慎處理錄影畫面。
- 2.請給不同年齡訪者，適當的知情同意書。在注音版與其他版本的同意書中，亦加上於研究發表中是否同意呈現臉部畫面之選項。並建議調整注音之排版以更容易閱讀。
- 3.因自112年1月1日起民法成年年齡下修為18歲，故請修改同意書「(註：若學生 20 歲以上，只需簽「研究對象」；若學生 7-19 歲，學生簽「研究對象」，同時，其法定代理人…」為「(註：若學生 18 歲以上，只需簽「研究對象」；若學生 7-17 歲，學生簽「研究對象」，同時，其法定代理人…」。

PI 回覆：(請參閱[附件 2](#))

複審審查結果：修正後再審

委員一審查意見：

回復重點在如何讓不想參加的學生，不會在教師壓力下必須參加，所以需要的是如何描述這部分，不是只修改同意書，是要增加如何避免的過程。

委員二審查意見：

師生兩份知情同意書，的確改了很多！辛苦了。再有一個修改建議：兩份同意書的第二項都有這樣的文字 -- 「本計畫為純學術研究，無商業利益，研究論文發表，若需要呈現部分錄影畫面，臉部表情部分，可轉為以繪畫或動畫方式呈現，除非受試者表示願意呈現。」是否可以直接就說「將轉為以繪畫或動畫方式呈現」？(甚至是一般會使用的馬賽克)。應該是不需要「可轉為」的這個「可」字。也不需要「除非受試者表示願意呈現」，因為同意書中並沒有讓受試者勾選表示願意的機制。總之，謹此提供這樣的文字建議：「本計畫為純學術研究，無商業利益。研究論文發表時，若需要呈現部分錄影畫面，或臉部表情，將轉為以繪畫或動畫方式呈現。」

討論摘要：

1. 原審委員說明：最主要的問題不在於主持人本身，而是在參與研究的老師會不會對學生產生壓力。建議對於未成年學生的易受傷害族群部分，在同意書中以粗體黑字加強說明，強調「學生參不參加與老師無關」。
2. 經主席逐一詢問各委員意見(含非專業委員)後，進行投票程序。

投票紀錄：

通過 6 票；修正後通過 5 票；修正後再審 0 票；不通過 0 票；迴避未投票 0 票。

決議：通過。

綜整複審及本次會議討論之提醒及建議事項：

1. 回復重點在如何讓不想參加的學生，不會在教師壓力下必須參加，所以需要的是如何描述這部分，不是只修改同意書，是要增加如何避免的過程。最主要的問題不在於主持人本身，而是在參與研究的老師會不會對學生產生壓力。建議對於未成年學生的易受傷害族群部分，在同意書中以粗體黑字加強說明，強調「學生參不參加與老師無關」。
2. 師生兩份知情同意書，的確改了很多！辛苦了。再有一個修改建議：兩份同意書的第二項都有這樣的文字 -- 「本計畫為純學術研究，無商業利益，研究論文發表，若需要呈現部分錄影畫面，臉部表情部分，可轉為以繪畫或動畫方式呈現，除非受試者表示願意呈現。」是否可以直接就說「將轉為以繪畫或動畫方式呈現」？(甚至是一般會使用的馬賽克)。應該是不需要「可轉為」的這個「可」字。也不需要「除非受試者表示願意呈現」，因為同意書中並沒有讓受試者勾選表示願意的機制。總之，謹此提供這樣的文字建議：「本計畫為純學術研究，無商業利益。研究論文發表時，若需要呈現部分錄影畫面，或臉部表情，將轉為以繪畫或動畫方式呈現。」

第二案

送審編號	NCCU-REC-202212-I136
計畫名稱	睡眠擾醒反應的動態歷程：相關因素及臨床現象探討
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本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委員初審審查意見：	
委員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需修改「如您中途退出或本研究中止，本研究將繼續使用，因為本研究提供研究車馬費」，任何受試者要退出，均須無條件同意，且照他之意願銷毀資料。2. 並未說明當受試者參與後，是否可能有需要退出研究之時機，譬如因為無法入睡，情緒出問題等等？請盡量條列，以作為受試者在同意之前參考。3. 失眠者為易受傷害族群，可能有心理影響，請描述如何保護，若是受試者篩檢出「有心理問題」時，是否有進一步措施？4. 取得程序中，應先進行招募，再行收集量表資料，並請說明排除研究後量表資料如何處理以及是否有 150 元車馬費？5. 「本研究因會讓參與者配戴居家睡眠腕錶儀，可能會因動作碰撞或好奇拆解而有損壞的可能，如有有人為蓄意損壞需依照儀器之半價賠償新台幣三萬五千元。」是否合適，如何定義為有人為蓄意損壞？	
委員二：	

1. 本計畫為人體研究，請依照人體研究法第六條，研究計畫，應載明事項：計畫名稱、主持人及研究機構，計畫摘要、研究對象及實施方法，計畫預定進度，研究對象權益之保障、同意之方式及內容，研究人力及相關設備需求，研究經費需求及其來源，預期成果及主要效益，研發成果之歸屬及運用，研究人員利益衝突事項之揭露。補齊仍未說明的部分，對於相關設備需求，應說明是否為醫療器材。
2. 計畫書，「報名研究的參與者經由心理師或受訓過的臨床心理研究生或研究助理說明研究目的與流程以及初步篩選納入條件」，請補充說明「心理師或受訓過的臨床心理研究生」，是否為研究團隊成員。並請補充說明最後的篩選決定人為誰，是否為醫療專業人員。因，「篩檢您是否可能有其他的睡眠異常及精神或身體疾病」，本研究沒有醫療專業醫師，此部分建議加強說明「只做為研究篩選（結果不作為臨床診斷之依據）」。
3. 問卷含有醫療相關資訊，請刪除可識別的個資，以編碼取代，以維護研究參與者的隱私。
4. 研究一到研究三，請自行確認並檢附篩檢工具（由研究人員以訪談方式詢問研究參與者的睡眠與精神健康狀況）與問卷或睡眠日誌（由研究參與者填寫睡眠與情緒狀態）尚未檢附的。
5. 招募文宣，請補充說明研究參與者須配合的事項，因為研究參與者考量是否參與研究的因素。

【研究一】

6. 研究一納入 40 位正常睡眠者，納入「無重大或會導致睡眠困擾的身體疾病或生理異常。無重大或會導致睡眠困擾的精神疾病。無使用非法或助眠藥物以外會影響睡眠的藥物。」，研究參與者經由招募廣告招募，納入條件並不明確，潛在研究參與者，可能很難判斷。請明確說明「無重大或會導致睡眠困擾的身體疾病或生理異常。無重大或會導致睡眠困擾的精神疾病」，包含哪些。「無使用非法或助眠藥物以外會影響睡眠的藥物」，請補充說明是哪類藥物，並請確認是否納入「使用非法藥物或者助眠營養品（ex：褪黑激素）者」。
7. 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研究流程，實驗日前三天，維持三日規律作息，填寫睡眠日誌和配戴睡眠活動記錄儀，請補充說明檢測地點、多向度生理紀錄（PSG）到底收集那些資料、黏貼生理記錄電極及感應器的位置與、進行腦波收集前是否有注意事項、配戴睡眠活動記錄儀的注意事項，與該儀器有故障時如何處理。
8. 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研究益處，「此外，本研究為感謝研究參與者為科學研究付諸心力，如全程完成參與，提供新台幣 2,500 元之研究車馬費以表感謝。如若無法全程參與，則依參與程度提供部分車馬費：如若無完成第一夜之睡眠檢測，僅完成壓力實驗前評估，提供新台幣 150 元，如若完成第一夜之睡眠檢測，提供新台幣 1,000 元。」本段的說明文字請移至「研究參與者權利」，並補充說明初步篩選無法參與者是否

有車馬費提供。研究潛在風險，「配戴居家睡眠腕錶儀，可能會因動作碰撞或好奇拆解而有損壞的可能，如有人為蓄意損壞需依照儀器之半價賠償新台幣三萬五千元」，請以粗體黑字畫底線，提醒研究參與者。另，請補充說明微觸覺刺激進行擾醒，對於研究參與者帶來的影響。

9. 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研究之退出與中止，請補充「若您不符合納入條件將無法繼續參與研究」，與「如睡眠呼吸中止症或間歇性肢體動作異常，您將被轉介接受適當的評估或治療，無法繼續再參與研究」，所收集的資料如何處理。另，「 繼續使用，因為本研究提供研究車馬費」。若要繼續使用資料，請提供選項供研究參與者勾選。有關研究的補助，是補貼研究參與者所花費的時間與至檢測場所的車馬費。

【研究二】

10. 本研究擬由社區或合作醫院（如：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萬芳醫院、雙和醫院、新光醫院等門診）招募40位符合DSM-5失眠疾患診斷標準之失眠患者。是否還須再次由經由心理師或受訓過的臨床心理研究生或研究助理說明研究目的與流程以及初步篩選納入條件」。研究參與者經由招募廣告招募，納入條件並不明確，潛在研究參與者，可能很難判斷。請明確說明「無重大或會導致睡眠困擾的身體疾病或生理異常。無重大或會導致睡眠困擾的精神疾病」，包含哪些。「無使用非法或助眠藥物以外會影響睡眠的藥物」，請補充說明是哪類藥物，並請確認是否納入「使用非法藥物或者助眠營養品（ex：褪黑激素）者」。
11. 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研究流程，實驗日前三天，維持三日規律作息，填寫睡眠日誌和配戴睡眠活動記錄儀，請補充說明檢測地點、多向度生理紀錄（PSG）到底收集那些資料、黏貼生理記錄電極及感應器的位置與、進行腦波收集前是否有注意事項、配戴睡眠活動記錄儀的注意事項，與該儀器有故障時如何處理。並請補充說明艾普沃斯嗜睡程度量表何時填寫與心理動作警覺作業，研究參與者如何配合。
12. 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研究益處，「此外，本研究為感謝研究參與者為科學研究付諸心力，如全程完成參與，提供新台幣1,000元之研究車馬費以表感謝。如若無法全程參與，則依參與程度提供部分車馬費：如若無完成睡眠檢測，僅完成睡眠檢查前的問卷填寫和壓力評估，提供新台幣150元車馬費。」本段的說明文字請移至「研究參與者權利」，並補充說明初步篩選無法參與者是否有車馬費提供。研究潛在風險，「配戴居家睡眠腕錶儀，可能會因動作碰撞或好奇拆解而有損壞的可能，如有人為蓄意損壞需依照儀器之半價賠償新台幣三萬五千元」，請以粗體黑字畫底線，提醒研究參與者。
13. 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研究之退出與中止，請補充「若您不符合納入條件將無法繼續參與研究」，所收集的資料如何處理。另，「 繼續使用，因為本研究提供研究車馬費」。若要繼續使用資料，請提供選項供研究參與者勾選。有關研究的補助，是補貼研究參與者所花費的時間與至檢測場所的車馬費。

【研究三】

14. 本研究擬由社區或醫院（如：臺灣大學附設醫院、新光醫院、萬芳醫院、雙和醫院等醫院之門診）招募 40 位經由醫院睡眠中心臨床評估和睡眠多向度檢查診斷符合 ICS-3 呼吸中止症診斷標準之患者。是否還須再次由經由心理師或受訓過的臨床心理研究生或研究助理說明研究目的與流程以及初步篩選納入條件，「無重大或會導致睡眠困擾的精神疾病者」。「無使用非法或助眠藥物以外會影響睡眠的藥物」，請補充說明是哪類藥物，如何確認與請確認是否可以納入「使用非法或助眠藥物者」。
15. 「通過篩選的您，需要授權我們取得您的整夜多向度睡眠檢測之原始資料以供資料分析，並配合在醫院進行睡眠檢查後填寫晨間問卷評估其主觀的入睡時距、睡眠時數、清醒次數與時間、以及睡眠品質、主觀睡眠感受等資料。」請補充說明多向度睡眠檢測之原始資料，是否為轉介醫院的病歷資料。另，請補充說明「並配合在醫院進行睡眠檢查後填寫晨間問卷評估其主觀的入睡時距、睡眠時數、清醒次數與時間、以及睡眠品質、主觀睡眠感受等資料」，若是本項研究所進行，則該醫院為執行場地，對於是否取得該收案場所同意，請一併說明。
16. 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研究流程，請補充說明檢測地點、黏貼生理記錄電極及感應器的位置。並請補充說明 30 分鐘的壓力動態反應生理測量，研究參與者如何配合。
17. 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研究之退出與中止，請補充「若您不符合納入條件將無法繼續參與研究」，所收集的資料如何處理。另，「 繼續使用，因為本研究提供研究車馬費」。若要繼續使用資料，請提供選項供研究參與者勾選。有關研究的補助，是補貼研究參與者所花費的時間與至檢測場所的車馬費。

PI 回覆：(請參閱[附件 3](#))

第一次複審審查意見：

委員一：

請刪除："保留您的研究資料並進行進一步的研究資料分析"，當病人想要退出時，就是完全刪除資料！"在實驗進行前，研究人員亦會先評估受試者之身心情緒狀態"，請詳述如何評估？

委員二：

1. 本研究資料收集含有敏感的內容，請排除主持人所指導的學生。
2. 計畫書，請列表說明研究中所擔任職務名稱、姓名，及具體工作性質。
3. 回覆說明，「目前研究之問卷冊包含基本資料問卷和其他相關量表，在研究進行時，會分開使用，並將量表以編碼方式識別，以去除可識別之

個資」。修正後之問卷冊並無基本資料，請確認。

【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

4. **【研究一】**「此外，睡眠擾醒反應性之測量可能會干擾您的睡眠，使您醒後仍有睏意或感覺精神狀態較差，建議實驗後避免立即進行重型機具之操作或從事需耗費高度精力之任務。」建議說明是否能駕駛車輛並以粗體黑字提醒。
5. 本研究所收集的資料，如 K.非酒精性精神作用物質使用疾患內含如興奮劑類：安非他命（”安”、”冰”）、利他林。、古柯因類：快克（Crack）...等資料收集。請於「研究潛在風險」，加強說明本研究對於研究參與者社會風險的說明及如何避免其發生。

提醒事項:

1. 「來篩檢您是否可能有其他的睡眠異常及精神或身體疾病（檢結果非等同於臨床診斷，僅為研究篩選條件用）」，請確認（檢結果非等同於臨床診斷，僅為研究篩選條件用），是否有缺漏字。

PI 回覆：(請參閱[附件 4](#))

第二次複審審查意見：

委員一：OK。

委員二：修正後再審。建議直接上大會（取得更多元的審查意見，再讓主持人一起修正）。

委員二審查意見及建議：

1. 修正後版本二的問卷冊基本資料欄位，仍包含有可識別的個案資料如姓名、連絡電話、病歷號與地址等，本研究收集為醫療敏感資訊內容，請以編碼取代受試者可識別的個資，以保障受試者的隱私。量表的使用，亦請以編碼取代受試者姓名。三份問卷測都有收集「病歷號」，若有收集病歷資料，請檢附個案報告表寫明收集病歷資料的內容項目。並說明如何取得該資料。
2. 回覆說明「在物質使用的社會風險說明上，因本研究詢問物質使用經驗的目的在於排除不合適之個案，故如果個案有使用任何物質之經驗，則不符合收案條件，不納入研究亦會將其篩檢資料銷毀，對於參與本研究之個案而言，此部分的社會風險擬未明顯增加，在此考量之下，不增加物質使用風險說明之補充，以免混淆受試者的理解或造成不必要之擔心」，在 K.非酒精性精神作用物質使用疾患，(圈出服用過的藥物)興奮劑類：安非他命（”安”、”冰”）、利他林。古柯因類：快克（Crack）。麻醉劑類：海洛因（四號）、嗎啡、鴉片（福壽膏）、Demeral、美沙酮、可待因.....等，內容篩選圈選時，已牽涉違法之事實，即可能對受試者造成風險，是否此項篩選內容，改為是或否。若仍

須收集，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的風險須說明風險並說明「若您不願意接受這樣的風險，請勿參加研究」。

3. 研究三「通過篩選的您，需要授權我們取得您的整夜多向度睡眠檢測之原始資料，包含腦波、心電圖、呼吸事件、血氧數值等以供資料分析，並配合在醫院進行睡眠檢查後填寫晨間問卷評估其主觀的入睡時距、睡眠時數、清醒次數與時間、以及睡眠品質、主觀睡眠感受等資料。您在簽署同意書的當天會填寫心理特質、情緒與睡眠相關問卷，包含：睡眠信念與態度量表、睡前激發狀態量表、匹茲堡睡眠品質量表、睡眠衛生習慣量表、福特壓力下失眠反應量表等。之後，研究人員在簡單的介紹心理壓力反應性的生理記錄過程後會開始在您的身體軀幹、手指黏貼生理記錄電極、感應器與呼吸帶，您將花費 30 分鐘的時間進行壓力動態反應生理測量，包含四階段的任務，分別為靜止基礎測量期、數學運算期、靜止恢復期和文章閱讀期，過程中您須保持靜止坐立並以口頭方式作答」，此段落建議再澄清說明，哪些是醫院資料，哪些是本研究所收集的部份，且於何處收集。如「並配合在醫院進行睡眠檢查後填寫晨間問卷評估其主觀的入睡時距、睡眠時數、清醒次數與時間、以及睡眠品質、主觀睡眠感受等資料」，此部分是本研究所收集的資料或是醫院的資料。提醒對於收集醫院的病歷資料，亦應取得醫院的同意。如「您在簽署同意書的當天會填寫心理特質、情緒與睡眠相關問卷，包含：睡眠信念與態度量表、睡前激發狀態量表、匹茲堡睡眠品質量表、睡眠衛生習慣量表、福特壓力下失眠反應量表等。之後，研究人員在簡單的介紹心理壓力反應性的生理記錄過程後會開始在您的身體軀幹、手指黏貼生理記錄電極、感應器與呼吸帶，您將花費 30 分鐘的時間進行壓力動態反應生理測量，包含四階段的任務，分別為靜止基礎測量期、數學運算期、靜止恢復期和文章閱讀期，過程中您須保持靜止坐立並以口頭方式作答」，請說明這部分於何處進行，建議將使用現有的資料（醫院資料）與研究收集的部份分段說明，以讓受試者能明確了解。

討論摘要：

1. 同意複審的第一點意見，基本資料應符合匿名性以保護受試者。
2. 關於複審的第二點意見，問卷題目「K.非酒精性精神作用物質使用疾患」中，請受試者圈出服用過的藥物，雖用意為進行篩檢，目的在於排除不合適之個案，但服用非法藥物已牽涉違法之事實，即可能對受試者造成風險。故建議一個技術性的做法，將所有非酒精性精神作用物質予以條列，請受試者針對「您是不是有以上任何一種排除條件」，然後以兩行分別列上：（）是→不參與本研究；（）否→參與本研究，來請受試者勾選。
3. 同意複審的第三點意見，亦提醒主持人若有合作的醫院以收集病歷資料，應提供收案地點的同意書讓本會確認。
4. 經主席逐一詢問各委員意見(含非專業委員)後，進行投票程序。

投票紀錄：

通過 3 票；修正後通過 8 票；修正後再審 0 票；不通過 0 票；迴

避未投票 0 票。

決議：修正後通過。

綜整複審及本次會議討論之提醒及建議事項：

1. 修正後版本二的問卷冊基本資料欄位，仍包含有可識別的個案資料如姓名、連絡電話、病歷號與地址等，本研究收集為醫療敏感資訊內容，請以編碼取代受試者可識別的個資，以保障受試者的隱私。量表的使用，亦請以編碼取代受試者姓名。三份問卷測都有收集「病歷號」，若有收集病歷資料，請檢附個案報告表寫明收集病歷資料的內容項目。並說明如何取得該資料。
2. 回覆說明「在物質使用的社會風險說明上，因本研究詢問物質使用經驗的目的在於排除不合適之個案，故如果個案有使用任何物質之經驗，則不符合收案條件，不納入研究亦會將其篩檢資料銷毀，對於參與本研究之個案而言，此部分的社會風險擬未明顯增加，在此考量之下，不增加物質使用風險說明之補充，以免混淆受試者的理解或造成不必要之擔心」，在 K.非酒精性精神作用物質使用疾患，(圈出服用過的藥物)興奮劑類：安非他命(“安”、“冰”)、利他林。古柯因類：快克(Crack)。麻醉劑類：海洛因(四號)、嗎啡、鴉片(福壽膏)、Demeral、美沙酮、可待因……等，內容篩選圈選時，已牽涉違法之事實，即可能對受試者造成風險，是否此項篩選內容，改為是或否。若仍須收集，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的風險須說明風險並說明「若您不願意接受這樣的風險，請勿參加研究」。此外，請受試者圈出服用過的藥物，雖用意為進行篩檢，目的在於排除不合適之個案，但服用非法藥物已牽涉違法之事實，即可能對受試者造成風險。故建議一個技術性的做法，將所有非酒精性精神作用物質予以條列，請受試者針對「您是不是有以上任何一種排除條件」，然後以兩行分別列上：() 是→不參與本研究；() 否→參與本研究，來請受試者勾選。
3. 研究三「通過篩選的您，需要授權我們取得您的整夜多向度睡眠檢測之原始資料，包含腦波、心電圖、呼吸事件、血氧數值等以供資料分析，並配合在醫院進行睡眠檢查後填寫晨間問卷評估其主觀的入睡時距、睡眠時數、清醒次數與時間、以及睡眠品質、主觀睡眠感受等資料。您在簽署同意書的當天會填寫心理特質、情緒與睡眠相關問卷，包含：睡眠信念與態度量表、睡前激發狀態量表、匹茲堡睡眠品質量表、睡眠衛生習慣量表、福特壓力下失眠反應量表等。之後，研究人員在簡單的介紹心理壓力反應性的生理記錄過程後會開始在您的身體軀幹、手指黏貼生理記錄電極、感應器與呼吸帶，您將花費 30 分鐘的時間進行壓力動態反應生理測量，包含四階段的任務，分別為靜止基礎測量期、數學運算期、靜止恢復期和文章閱讀期，過程中您須保持靜止坐立並以口頭方式作答」，此段落建議再澄清說明，哪些是醫院資料，哪些是本研究所收集的部份，且於何處收集。如「並配合在醫院進行睡眠檢查後填寫晨間問卷評估其主觀的入睡時距、睡眠時數、清醒次數與時間、以及睡眠品質、主觀睡眠感受等資料」，此部分是本研究所收集的資料或是醫院的資料。提醒對於收集醫院的病歷資料，亦應取得醫院的同意。如「您在簽署同意書的當天會填寫心理特質、情緒與睡眠相關問卷，包含：睡眠信念與態度量表、睡前激發狀態量表、匹茲堡睡眠品質量表、睡眠衛生習慣量表、福特壓力下失眠反應量表等。之後，研究人員在簡單的介紹

心理壓力反應性的生理記錄過程後會開始在您的身體軀幹、手指黏貼生理記錄電極、感應器與呼吸帶，您將花費 30 分鐘的時間進行壓力動態反應生理測量，包含四階段的任務，分別為靜止基礎測量期、數學運算期、靜止恢復期和文章閱讀期，過程中您須保持靜止坐立並以口頭方式作答」，請說明這部分於何處進行，建議將使用現有的資料（醫院資料）與研究收集的部份分段說明，以讓受試者能明確了解。亦提醒主持人若有合作的醫院以收集病歷資料，應提供收案地點的同意書讓本會確認。

四、簡易審查案件追認：共計 8 件

	案號	計畫名稱	審查通過日期
第一案	NCCU-REC-202212-E133	過度激發還是激發不足？整合長新冠睡眠障礙中樞與周邊神經系統病理機制之探索性研究	2023.02.22
第二案	NCCU-REC-202212-I137	洞悉編輯同儕審查：使用「圍繞文本討論」與「文本歷程」瞭解編輯與作者決策	2023.03.21
第三案	NCCU-REC-202301-I001	從兒童權利公約之精神檢視多元家庭下之親子身分關係確立原則	2023.02.24
第四案	NCCU-REC-202301-I003	執法中種族貌相問題研究	2023.03.02
第五案	NCCU-REC-202302-I007	打造石油-公共知識基礎：頁岩氣熱潮後的跨國行動主義	2023.03.27
第六案	NCCU-REC-202302-I008	打造能源公正轉型的科技社會基底：地方能源民主的跨域研究	2023.03.13
第七案	NCCU-REC-202303-I012	心智比對與執行意圖以及睡眠教育對於就寢時間拖延的效果	2023.03.23
第八案	NCCU-REC-202303-I015	國家、官僚、助人者—社會救助工作者的救助策略與影響因素之研究	2023.03.23

決議：追認通過。

五、修正/變更案件追認：共計 10 件

	案號	計畫名稱	審查通過日期	修正變更內容
第一案	NCCU-REC-202005-I014 (第十一次)	公民意識、極端政治與溝通民主	2023.03.15	展延研究期間、修改計畫書
第二案	NCCU-REC-202005-I017 (第六次)	「為官之道」：台灣新進公務人員生涯長期追蹤調查研究（台灣文官調查 VII，2019-2022，第二期）	2023.03.10	修改計畫書
第三案	NCCU-REC-202005-I031	自傳式記憶、娛樂媒介經驗、與幸福感之綜合研究	2023.03.20	修改計畫書、新增實驗一 B 同意

	(第二次)			書、問卷及招募文宣
第四案	NCCU-REC-202007-I073 (第十六次)	2020年至2024年「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四年期研究規劃	2023.02.25	修改第11次總統滿意度電訪問卷
第五案	NCCU-REC-202007-I073 (第十七次)		2023.03.27	新增網路調查實驗平台問卷_修憲複決案之民意剖析問卷
第六案	NCCU-REC-202105-I052 (第三次)	正向媒介多工：媒介多工如何透過逃避與面對情感修復機制提升幸福感	2023.03.24	修改第二年問卷
第七案	NCCU-REC-202203-I010 (第三次)	表情符號與文字的情緒知覺交互作用	2023.03.17	修改計畫書、同意書及招募文宣
第八案	NCCU-REC-202205-I035 (第二次)	後疫情時代學習焦慮症之探勘：結合神經影像、神經傳導物質與人工智慧之研究	2023.03.22	新增行為實驗同意書、招募文宣及量表
第九案	NCCU-REC-202206-I074 (第二次)	典型發展兒童與語言發展遲緩兒童之手勢發展	2023.03.16	新增共同主持人、修改計畫書及同意書
第十案	NCCU-REC-202207-I095 (第三次)	我國大學生政治社會化之研究：新世代、新觀點(II)	2023.02.21	修改網路調查問卷

決議：追認通過。

六、期中案件追認：共計 3 件

	案號	計畫名稱	審查通過日期
第一案	NCCU-REC-202203-I010	表情符號與文字的情緒知覺交互作用	2023.02.26
第二案	NCCU-REC-202204-I017	調查研究中無反應資料的評估與利用	2023.03.07
第三案	NCCU-REC-202205-I056	如何培訓學校中層領導者?國中小候用主任儲訓方案的研究與發展	2023.02.20

決議：追認通過。

七、結案案件追認：共計 5 件

	案號	計畫名稱	審查通過日期
第一案	NCCU-REC-201810-I074	心腦學全人研究	2023.03.06
第二案	NCCU-REC-	「為官之道」：台灣新進公務人員生涯長	2023.03.10

	202005-I017	期追蹤調查研究（台灣文官調查 VII，2019-2022，第二期）	
第三案	NCCU-REC-202208-E098	運用重點圖卡繪製及題庫練習增進解剖生理學之學習成效	2023.03.23
第四案	NCCU-REC-202208-E106	虛擬實境對軍校生正向情緒與正向行為改變之影響性研究	2023.03.20
第五案	NCCU-REC-202209-I109	閱讀中文句子的形音一致性效果與詞彙預測力介入的影響關係	2023.02.24

決議：追認通過。

八、臨時動議：如下

案由：有關上次會議的討論案二補充說明以及結案報告之催繳頻率，請討論。

提案人：行政辦公室趙淑梅主任

說明：

- (一) 依據【結案報告審查】標準作業程序書 (sop21) 4.1.2 作業流程之規定，若計畫結束後超過 3 個月未申請結案，由行政辦公室以召集人名義通知主持人，須於兩週內附上相關資料送審，若於兩週內未送出，「將通知服務機構（單位）代為催繳」。
- (二) 目前行政辦公室已在通知信上做一些調整，讓信的內容較為簡潔，並將「將通知單位代為催繳」這點說明代入。同時也向系統廠商提出需求，請協助於固定周期透過系統發信提醒主持人。
- (三) 固定周期發送提醒信之頻率可考慮每月、每季或每半年一次。

決議：定期每季一次發送結案報告提醒信。通知服務機構（單位）代為催繳則以公文方式進行，校內公文發送至系所並副知主持人。

九、散會（紀錄出席委員登出時間）：112 年 3 月 31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46 分散會。

十、下次開會時間提醒：112 年 4 月 28 日(五)上午 10:10。